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30051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
承辦人：張佳萍
電話：03-5355191#182
電子信箱：h71416@hc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900267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 訂 線
主旨：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回收製造之「"杏輝"喜癒痔軟膏（衛署藥製字第021455號）」（全批號）等16項藥品（詳如說明段三）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10月15日FDA品字第10911063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公司來函說明多項產品之持續安定性試驗主成分含量測定、溶離度試驗或硬度測定結果未能符合規格，經廠內評估後主動回收。經核，本案藥物回收分級屬第二級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。
- 三、回收產品品項（效期內全批號）：
 - （一）"杏輝"喜癒痔軟膏（衛署藥製字第021455號）；
 - （二）若蘭仙施面皰凝膠10毫克/公克（克林達黴素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38982號）；
 - （三）"杏輝"布咳樂液0.8毫克/毫升（衛部藥製字第059298號）；
 - （四）"杏輝"舒明麗眼藥水（衛署藥製字第050092號）；
 - （五）"杏輝"安咳糖漿（衛署藥製字第029634號）；
 - （六）"杏輝"貝他每麗軟膏（衛署藥製字第042269號）；
 - （七）"杏輝"暈克錠（衛署藥字第022467號）；

- (八)"杏輝"健聯乳膏(衛署藥製字第049422號)；
- (九)"杏輝"來縮酵素錠 9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33531號)；
- (十)"杏輝"咳定康優膠囊(衛署藥製字第046929號)；
- (十一)保利肝膠囊(衛署藥製字第027504號)；
- (十二)"杏輝"美白軟膏40公絲(氫醌)(衛署藥製字第021570號)；
- (十三)"杏輝"皮爽頭皮用液1毫克/毫升(衛署藥製字第034569號)；
- (十四)"杏輝"鹿茸荷爾蒙膠囊(衛署藥製字第033518號)；
- (十五)"杏輝"咳定平錠(衛署藥製字第049767號)；
- (十六)"杏輝"安嗽錠30毫克(安布索)(衛署藥製字第033415號)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診所協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代理局長楊清媚